拘捕黎智英是法治的必然

以法論事
顧敏康

警方昨日清晨拘捕壹傳媒集團創辦人黎智英、民主黨前主席楊森、前立法會議員李卓人。三人涉嫌參與去年8月31日的非法集會，黎智英再涉及一宗刑事恐嚇案。

許多人對這則消息感到高興。有人說，從這一刻開始，「一國兩制」終於走上正確的道路，這可能與指責他們是破壞「一國兩制」的幕後黑手有關。亦有人說，雖然警方行動比較遲，但畢竟開始彰顯正義。更有人說，這是法治的必然回應，有法可依和違法必究。這些說法均有合理的地方，但是漏了更加重要的一點，那就是警隊在新一哥的領導下，開始展現維護香港法治的信心和決心。

本文的目的當然不僅僅是表示對警方的支持，而是要提醒大家關注三件事：第一是律政司如何跟進？第二是法院如何判決？第三是如何反駁反對派的無理指責？

黎智英等三人被捕意味着刑事司法程序的正式展開。下一步是律政司的起訴工作。如果黎智英等人獲得法院批准保釋，而律政司又遲遲未進入實質性檢控程序，那麼，這三人就可以繼續在社會上興風作浪。只要回想「佔中」案中，戴耀廷等人從被捕到判刑的時間，就可以理解為何筆者會有這種擔心。如果換一個角度看，警方花了這麼多時間才採取逮捕行動，應該已掌握充分證據，這也為律政司的起訴工作打下扎實基礎。所以，大家還是應該期待律政司會積極、負責地跟進對這三人的起訴工作。

律政司起訴後，就進入了法庭排期審理階段，也就是大家希望看到的定罪和量刑階段。法庭要排期審理案件，這完全可以理解。但是，廣大民眾不希望看到如戴耀廷等三人的漫長過程：從2017年3月被捕起訴到2019年10月才有判決結果。再則，從近些年的案例看，非法集結罪的證據比較直接，罪名也比較容易坐實。但是，構成犯罪的反對派頭面人物幾乎沒有被判入獄的，通常是被判社會服務令或緩刑。正是因為如此，才會有輿論批評審案法官在平衡公共利益和個人權益方面做得不夠，也希望看到法庭在此案中有更合理的平衡。

應從速拘捕其餘涉案人士

當然，黎智英本人還涉及一宗刑事恐嚇案。據媒體報道，黎智英2017年6月在維園涼亭出席公開活動，突走到一名在場作採訪的男記者前，一邊用右手指着其面部，一邊用粗口辱罵和恐嚇對方，黎智英當時的言行已全部被錄影，有片有相，證據確鑿。根據法律，一旦經公訴罪成，最高可以判刑5年。

黎智英等三人均為反對派領袖人物，他們的被捕肯定會引起反對派的不滿，這並不令人奇怪。但是，對於他們混淆是非、顛倒黑白的言論卻不能放過，必須理直氣壯地予以反擊。

反對派議員林卓廷說，逮捕黎智英旨在令外界噤聲。這當然經不起反駁：如果政府要令外界噤聲，則《蘋果日報》早就被消滅了。反對派不僅天天誣衊政府，就連身為公營廣播機構的香港電台都可以天天罵政府，可見香港的言論自由多充分。

反對派議員毛孟靜批評說警方事隔大半年的拘捕行動明顯是「秋後算帳」，這實在缺乏法律常識。有違法犯罪，才有事後的拘捕和起訴，所謂「天網恢恢疏而不漏」。

「社民連」主席吳文遠稱，今次警方有別於過去慣常做法，未有對社會相對知名人士進行預約拘捕，「好明顯係希望對有關人士造成好大滋擾，想製造白色恐怖嘅效果」云云。此話更是強詞奪理：明知是違法犯罪偏要為之，被拘捕法辦是自然的事情，與滋擾、白色恐怖有何干？

不過，反對派有一點是說對了。當日參與非法集結的還有其他人士，如前立法會議員梁國雄、林卓廷、吳文遠，還有一些宗教人士。本文希望警方再接再厲，加緊工作。一旦時機成熟，也應該將這些人士拘捕歸案。

全國港澳研究會理事

刑不上黎智英？違法必付代價！

新聞背後
宗鳴

《蘋果日報》老闆黎智英因涉及兩宗案件昨晨被警方上門拘捕，同一時間，反對派兩名成員：民主黨前主席楊森、工黨副主席李卓人也因各自所涉的案件被正式拘捕。消息傳來，香港社會一片叫好。**以往有種傳言，由於背靠美國人、由於操縱了媒體，有些人就是可以逍遙法外，犯了法也沒人可以奈何得了。但警方以及律政司用行動證明了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刑不上黎智英」是錯的。任何人只要犯了法，就必須承擔一切後果。那些猶自想在街頭製造暴力事件的蒙面人，動手之前要想清楚！**

港島總區刑事總部署理高級警司黃東光交代詳情，表示警方已落案起訴3人涉及去年8月31日一宗非法集結案，其中黎智英另涉2017年6月4日於東區發生的刑事恐嚇案，案件將於5月5日東區法院提堂。黃東光未有講解任何案情，僅稱有人違法參與未經准許集會，警方完成調查後提告。

傳媒報道，去年8月31日，反對派發起一場所謂的「十萬基督徒為香港罪人祈禱大遊行」，該遊行未經警方批准，屬於非法集結。黎智英、李卓人、楊森、何俊仁都有參加，其間黎智英曾於灣仔修頓球場唱聖詩及叫口號。翻查資料，黎智英曾多次因參與遊行集會被捕，但無被起訴。2014年非法「佔中」期間，警方「清佔」時，拘捕黎智英、何俊仁等人，及後再被警方以「組織及召集他人參與未經批准集結」及「參與未經批准集結」預約拘捕，黎智英應約後「踢保」，至今未被起訴。

由於已進入司法程序，具體案情不應再談。但從警方拘捕到正式起訴這一行動的本身，對於香港法治社會的鞏固，卻有極其重要的意義。

眾所周知，長期以來香港一直都是外國勢力意圖染指的地方，意圖利用香港作為跳板去影響甚至破壞中國的發展。在這一個過程中，一些政客及商人成為外國勢力的代理人，肆意破壞香港的穩定。而去年爆發「修例風波」以來，更是煽動年輕人用極端暴力去破壞「一國兩制」。這些人，表面上是政客，實際上是收美國政府錢；表面上在經營傳媒，實際上是美國意識形態宣傳的「外包商」。

而由於有美國人的包庇撐腰，他們可以大搖大擺地參與非法活動，甚至公開宣揚暴力主張。更有甚者，發生公然恐嚇、威脅進行正當採訪記者的惡劣行為。而由始至終，不僅那個所謂維護新聞自由的「香港記者協會」不敢出半句聲去質疑，甚至於，連法律界都感到「害怕」。有些案件，事發後數年都未能採取實質的法律行動。

此次警方採取拘捕行動並落案起訴，而案件亦已排期開審，意味着，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任何人只要觸犯了法律，都要面對一切法律後果。有再大的後台、控制再多的媒體、擁有再多的「記協」包庇，都不是逍遙法外的藉口。

今年1月，終審法院首席法官馬道立在2020法律年開幕式上致辭時指出：「社會應當珍惜法治，法治是凝聚社會的基石，我們必須盡最大的努力加以維護和珍視，因為一旦法治受到破壞，我們的社會要復原將殊不容易。我將時刻以維護法治為己任。同時，我深深相信社會大眾會繼續致力維護香港法治。」

這宗案件的意義重大，也是外界檢驗香港是否還有法治的標誌。

依法懲處叛國亂港分子是公道人心

評論選刊
波瀾平

正義或許會遲到，但不會缺席。昨日早上，一則「壹傳媒」集團創辦人黎智英等人被香港警方拘捕的消息傳出，讓不少香港市民鬆了一口氣。「反中亂港」分子猖獗久矣，非法作亂後卻又屢屢毫髮無傷終；如今，香港警方拿出擔當和勇氣，有力撥亂反正，為法治之區正名，還法律以尊嚴。

黎智英等人所以被捕，因涉嫌觸犯參加非法集會和刑事恐嚇等罪行。事實清楚，去年8月31日，在香港警方明確反對的情況下，黎智英等人仍然置若罔聞，公然參加非法遊行，其後導致港島交通幾近癱瘓、多區發生嚴重暴力破壞行為。2017年6月4日，黎智英在維多利亞公園集會現場，對執行正常採訪任務的《東方日報》記者惡語相加、粗暴辱罵，並威脅「一定找人搞死」記者。兩件事、兩宗罪，均在眾目睽睽之下發生，依法拘捕黎智英等人，正是香港警方嚴格執法的體現，正彰顯香港法治不可欺、犯法者不會被縱容。

依法懲處叛國亂港分子是公道人心。黎智英等人為禍香港不是一天兩天，也不是一年兩年了。長時間以來，他們打着「集會自由」「新聞自由」「言論自由」的幌子，包裝起自己「反中亂港」的野心，與外國反華勢力沆瀣一氣，一味鼓動政治鬥爭，一直煽動社會撕裂，一心破壞「一國兩制」和香港繁榮穩定的大好秩序，早已劣跡斑斑、臭名遠揚。此次黎智英等人被捕所涉事實，只是其纍纍罪行冰山之一角，但一個道理亙古不變：無論什麼人，無論打什麼旗號、有什麼「後台」，只要犯法都難逃法網，最終都要償付代價。

亂港頭目早該被抓

就事論事，依法論法，黎智英等人涉嫌所犯非法集結和刑事恐嚇二罪，也是危害重大。香港發生「修例風波」後，黎智英等人唯恐天下不亂，刻意用非法行動對抗法治秩序，攪動本已焦灼的社會氛圍，以致香港局勢惡化達數月之久，讓香港發展經濟、改善民生工作遭遇重大挫折，更助燃暴力破壞分子囂張氣焰。其間，黎智英不僅幕後策劃，充當金主，利用旗下的媒體煽風點火，而且公然走到前台，到美國乞求支持，站在非法集會遊行的隊首，其所起到的作用，世人皆知，可謂罄竹難書。辱罵恐嚇記者一案，更是荒謬絕倫。黎智英所創辦媒體，一貫以「新聞自由」為遮羞布招搖撞騙，其身不正卻威脅同行，大言炎炎又醜態畢露，誰才是香港「新聞自由」最大的破壞者、褻瀆者？不言自明。

黎智英等叛國亂港頭目早就該被抓起來了。於內，他們為黑衣暴徒掩護、注資、招兵買馬，以摧毀香港繁榮穩定為職業，不惜葬送全香港市民的現實利益和未來福祉；在外，他們以反華勢力馬首是瞻，拆香港的橋、堵香港的路，慣於引狼入室，誓要把香港搞臭、搞亂。香港去年6月至今，風波難止、暴力難除，正是因為這些「反中亂港」頭目上躥下跳，對法律毫無敬畏之心，對自己的家園毫無珍愛之情；今日香港存在的亂局，他們正是罪魁禍首、亂港之源。香港警方此次對他們依法拘捕，是大快人心之舉。

一場新冠肺炎疫情來襲，香港經濟社會雪上加霜。可恨的是，「反中亂港」分子還在利用疫情作政治勾當，黎智英等人在其中興風作浪。他們一方面繼續延續「修例風波」，就怕暴力破壞行為停下來，一方面竟煽動醫護人員罷工，置市民生命安全於不顧。珍惜香港這個家，就讓法律露出它鋒利的牙齒，就讓公道正義照射進香港的每個角落，打垮亂港分子的僥幸心理、邪惡心態，使他們知道香港有需要他們敬畏的東西，這也應是接下來香港特區律政司明確傳達給社會的信息。

註：原文刊於《人民日報》客戶端，小題為編輯所加

反對派藉疫情煽動仇警情緒

議事論事
聞昱行

疫情當前，香港本應萬眾一心同心抗疫。然而反對派卻不斷在社會上煽動仇恨警察情緒，製造撕裂，影響抗疫大局。

反對派指責警察使用大量防護裝備。其實，很多警察每天在最前線工作，有各種機會接觸新冠肺炎患者。給前線警察分配數量適宜的防護裝備乃理所當然。警隊是規模最大的公務員隊伍，在前線執勤的警員眾多，獲分配最多防護裝備是正常不過。反對派藉防護裝備抹黑、攻擊警隊，目的不外乎是煽動群眾的仇警情緒。

反對派不單針對警隊，還將矛頭指向個別警員，例如沙田警區助理指揮官陳凱港早前署名「海港sir」，向武漢一家醫院捐贈520個口罩。然而反對派在網上大罵陳sir「出賣香港」。其後，媒體報道，該批口罩是陳sir自掏腰包購買，而他亦將一批口罩捐贈給香港相關機構，指責陳sir的聲浪才逐漸消散。

一般市民仇警也罷，作為公營廣播機構的香港電台，其製作的《頭條新聞》竟假藉「嬉笑怒罵」、編輯自主之名，肆意抹黑警方。港台這種做法明顯違反新聞的公正、準確、中立、平衡的準則。但港台卻狡辯《頭條新聞》不是新聞節目，沒有公正、準確、中立、平衡的要求。這明顯是詭辯，更違反《香港電台約章》中也列明港台編輯方針必須準確持平的條文。

由於鄧炳強投訴的緣故，反對派又把焦點對準「一哥」。早前在警察足球隊與明星足球隊的私人飯敘中，鄧處長與藝人談笑風生的視頻被曝光。這本來只是普通的聚會，居然被反對派大做文章，大肆攻擊。

其實，警察足球隊和明星足球隊一向有友誼比賽，互相熟悉，彼此是朋友，在友誼比賽後進行私人聚會最正常不過，相信這樣的聚會以往也不少。反對派攻擊鄧處長向藝人「擦鞋」，真是荒謬之極。鄧處長是警隊「一哥」，是基本法規定需要由行政長官提名並報請中央任命的主要官員之一；雖然成龍、譚詠麟、曾志偉等在娛樂圈德高望重，但警務處處長和演藝界大哥豈可直接比較，其影響力更不可相提並論。鄧處長的行為叫「親民」，不叫「擦鞋」。難道反對派分子不懂中文嗎？

飯敘是私人休閒活動，不是公開正式演說。美國總統奧巴馬在任時每年都會在白宮記者協會晚宴上的講話，以自嘲的方式開玩笑，與經常在媒體報道他的記者同樂。其性質是一樣的，不過奧巴馬在公開場合做，鄧處長在私下場合。按照香港反對派的邏輯，奧巴馬豈非更加「向記者擦鞋、對記者卑躬屈膝、討好記者以換取媒體的好評、破壞美國總統形象」之嫌？何解反對派議員個個對奧巴馬讚不絕口，認為他親民風趣。何解到了香港警務處處長，就調轉180度？這已不只是吹毛求疵了，而是自己裝瘋扮傻，也把廣大香港市民當傻子。除了一向仇警的「黃絲」之外，誰會聽信反對派這種胡言亂語？

更令人震驚的是，最近有警察不幸染上新冠肺炎，正常人都會有同情心。可是反對派馬上大張旗鼓地慶祝、「有請小鳳姐」，心態涼薄得令人側目。**其實這個警察只是一名普通警察，即使反對派對警察所謂「濫捕」有不滿，也沒有證據顯示該警察有任何「濫捕」行為。可以說，他與反對派無冤無仇，卻被反對派大肆慶祝其染病。反對派還紛紛表示「三萬，thx」，意思是要詛咒全體警察都感染上傳染病。可見，反對派的心態已經扭曲之極。**

更有甚者，反對派不但把矛頭對準警察，還對準警察的家人。孔聖堂中學的署理副校長何栢欣在社交媒體上轉載一首「藏頭詩」，表面看上去是呼籲港人齊心抗疫，實際詛咒「黑警死全家，一個都不能少」，還說「明白的就明白」。其用心如何，不問而知。俗語有云：「禍不及妻兒」，這種「禍及妻兒」的「藏頭詩」喪失了基本人性。轉載此文的副校長實在有負教育崗位的專業要求。可是，反對派偏偏對他紛紛點讚。對於校董會暫停其職展開調查，及後終止其署理副校長職務，反對派教師組織教協立即替何栢欣狡辯，煽動反對派支持者攻擊校董會。

香港面對新冠肺炎疫情威脅之際，反對派卻光想着政治鬥爭。先有醫護人員發起政治罷工，企圖逼迫政府「全面封關」；後有反對派媒體、《頭條新聞》抹黑警隊，煽動仇警情緒，破壞社會團結。其背後目的無非是破壞防疫工作，再把責任推到政府和警察上，達到其「攬炒」的目的。

資深評論員

反對派區議員「獨」形畢露

有話要說
楊莉珊

油尖旺區反對派區議員陳嘉朗早前向區議會提交文件，在標註日期時竟寫上「民國109年」，民政專員認為有關做法違反憲制原則，未有將文件上載區議會網頁。陳嘉朗則聲言民政處無權「審查」議員文件云云。

憲法和基本法是構成香港特區的憲制基礎，基本法序言亦清楚闡明，設立香港特別行政區是「為了維護國家的統一和領土完整，保持香港的繁榮和穩定」。區議會是根據基本法九十七條成立的非政權性的區域組織，其角色、職能或組成都不能與違反基本法，任何人違反基本法都沒有資格出任議員。

反對派陣營中不少「港獨」分子，以「民國」表述日期明顯是暗中鼓吹「港獨」的手段。陳嘉朗故意這樣表述，有其政治目的：挑戰「一國」原則。這樣的行為不符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區議員的身份。

反對派控制十七個區議會後，區議會變得烏煙瘴氣，反對派區議員隨意在會上唱「獨」歌、宣讀「港獨」聲明……將區議會變成煽暴播「獨」的政治舞台。

綱紀一廢，何事不生。深水埗、南區兩個區議會早前通過在區內設「連儂牆」的動議；西貢區區議員亦計劃提出動議，把將軍澳兩個休憩處改名為「紀念公園」。

反對派長期在各區的公眾地方設置所謂的「連儂牆」，張貼大量內容不實的文宣，散播「反中亂港」、仇警等信息，早就引起市民不滿。他們搞所謂的「紀念公園」、「連儂牆」，以紀念為名，實質是顛倒是非、煽暴播「獨」，延續散播違背事實、抹黑警方和政府的言論，替「台獨」「港獨」合流造勢，用心極其險惡。

蔡英文當局借用這次新冠肺炎疫情肆意攻擊大陸，在島內製造、擴大、激化「反中」「仇中」情緒，對疫情進行惡意的政治操弄，企圖藉機謀取政治私利，香港反對派也利用疫情與「台獨」勢力呼應。反對派聲稱內地向香港輸出病毒，只有香港與內地切割，才能擺脫這種隱患云云。

反對派立法會議員朱凱廸、陳志全早前偕同幾位反對派區議員赴台會晤民進黨立法院黨團幹事長鄭運鵬，鄭運鵬聲稱是為未來港台互動鋪路，朱凱廸贈送鄭運鵬一幅印有「光復香港」的旗幟，這是露骨為「兩獨」再次合流鋪路。

反對派區議員「獨」形畢露，充分說明他們參選時簽署確認書，是徹頭徹尾的謊言，特區政府理應透過法律途徑DQ他們。

全國政協委員、九龍東區各界聯會常務副會長